

# 高雄醫學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代表聯合會第 3 次座談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4 年 11 月 24 日中午 1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濟世大樓 CSB-101 教室

主席：潘雅宜同學

出席人員：(如簽到單)

列席人員：學務長、教務處代表、總務處代表、圖資處代表、各學院綜合組組長、軍訓室主任、生輔組組長、各學院教官。

記錄人員：周大文小姐

## 壹、學生會權益部部長柯志融同學報告：(如附件一)

本學期第一、二場公聽會說明。

## 貳、軍訓室黃仲強主任報告(如附件二第 6, 7, 8, 9, 10, 11, 12, 15, 16, 17, 20, 21 項)

- 一、法務部多次來函請學校加強防詐騙宣導，學校亦曾有多次案例發生，請轉知同學接獲可疑電話或訊息，請打防詐騙專線電話 165，或向軍訓室尋求協助。
- 二、同學在運動場活動時請注意個人隨身物品，應寄放在置物櫃或請專人看管避免遭竊；近日在史懷哲大道發生多起排球誤傷行人事件，故請各班練球時遵守史懷哲大道使用規定。
- 三、同學在 FB 或 Line 等公開網站之發言務需謹慎注意，避免因一時疏忽或氣憤發佈不當言論誤觸法網，若同學遭遇類似問題，可向學務處求助。
- 四、請同學校外租屋特別注意安全，看屋時請同學一起陪伴，簽契約書之前，契約書詳細看清楚，決定了再簽，學務處生輔組備有契約書參考範例及租屋資訊，同學可以參考，有問題可以跟導師或教官連絡。
- 五、時值秋冬，請校外賃居同學注意瓦斯器具裝設及使用安全。裝設上，瓦斯器具應設置於空氣流通之場所；使用上，應慎防漏氣，睡覺前關閉瓦斯開關，養成「人離火滅」的好習慣，維護個人、環境生命財產安全。
- 六、近期鄰近社區里長向學校反映，同學於校外租屋處製造噪音及亂丟煙蒂等行為，已造成社區居民困擾。請同學於賃居處注意個人音量控制，勿產生噪音擾人及不隨意亂丟垃圾，以維護社區安寧和諧。
- 七、學務處為增進外籍學生生活應變與處理的能力，預定於 12 月 8 日(星期二)辦理外籍生安全知能講座，會中特別邀請苓雅分局防治組張維真警官蒞校，針對反詐騙、交通安全及賃居糾紛等主題安排「生活安全知能面面觀」講座，歡迎外籍學生於 11

月 16 日起於學務處網頁活動報名區報名，歡迎外籍同學踴躍參加。

- 八、有意願申請 105 年度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的同學，請於 10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 月 14 日止，至內政部(<https://rdss.nca.gov.tw>)完成意願登錄作業。
- 九、內政部役政署公告明(105)年 1 月 1 日起民國 86 年次役男出境應經核准；要出國之役男，可持護照、身分證及印章向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兵役單位提出申請，或以網路方式(<http://nas.immigration.gov.tw/>)申請出境。
- 十、國軍志願役專業軍、士官考選報名日期：自 105 年 1 月 12 日至 2 月 16 日止，歡迎應屆畢業同學報考，相關簡章請參考學務處網站公告。
- 十一、近期統計同學發生交通事故之頻率有增加之趨勢，尤以違犯機車速度過快及未保持安全車距等 2 項為最，請持恆宣導遵守交通規則，以確保行車安全。另發生交通意外事故，第一時間應通報警方到場處理，以避免衍生無法鑑定肇事責任，而無法辦理求償理賠情事。
- 十二、近期同學於校園周遭違規停放機車、自行車情形屢見不鮮，嚴重影響附近居民通行，目前高雄市拖吊大隊已積極執行違規拖吊工作，請同學發揮公德心，愛惜自我錢財，依規定停放於停車格內，避免遭違規拖吊之處分。

### **參、主席報告：(如附件二第 1，2，13，14，19 項)**

- 一、請各班於 12 月 11 日前召開班會，選舉下學期班級幹部，召開班會時請事先通知導師及系教官參加。
- 二、各學系下學期班代表及幹部請於 12 月 11 日前選出，幹部名單請於 12 月 16 日前 e-mail 至各系教官信箱（學務處網頁->各類表單>學生幹部名單空白表 ->104-2 幹部名單表格 download），以利幹部證書之製發。
- 三、各學系如有辦理大型活動，請遵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友善度指引之相關規定辦理 (<http://ivy5.epa.gov.tw/epalaw/>)，如廢棄物、噪音等法規規範。
- 四、請假須上網填具假單，其請假逾一日以上者，應上傳有關證件，送出後始完成請假手續；期中、期末考週請假須由教務處核准。除病假或特殊情形之事假、公假外，請假應於事前申請；實習及見習學生請假應經實習見習單位主管許可後向學務處辦理之。(參閱學務處生輔組網頁—相關規章—學生請假辦法)。
- 五、「畢業優秀獎項」(即四育獎狀)相關注意事項，置於→學務處首頁/各類表單/四育獎狀，請同學自行前往瞭解，有關群育獎狀及四育併優申請細節請向課外組楊秋蓮小姐詢問。

### **肆、承辦單位補充報告：(如附件二第 3，4，5，18，22，23 項)**

- 一、新館宿舍電梯內之公告欄係屬特定單位政策宣導之用，日前「劍道社」宣傳單不僅

未經申請違規置放，更將原內置之宣傳品移至他格，改置該社團宣傳單，且宣傳單規格過小，放置後無法取出，造成公共空間管制運用困擾，特此提出糾正，請協助宣導「任何公共空間張貼宣傳品，均需管理單位同意」的基本觀念，並請全體同學配合，共同努力做個「有品高醫人」。

- 二、為維護宿舍整潔，「宿舍公共空間(寢室以外之空間)嚴禁置放私人物品」，特此提醒，請宣導周知並配合遵行；違反規定放置於公共區域內之物品(如球隊物品，個人行李箱，鞋子…等)，宿舍幹部將定期清理，並公告周知。
- 三、105 年度寒假期間住宿生申請期間自 104 年 12 月 7 日(週一)至 104 年 12 月 25 日(週五)，申請資格：現為 104-1 學期的住宿生，且兼具下列因素：
  - (一)寒假期間修課、實驗(習)或教學助理。
  - (二)僑生未返僑居地。
  - (三)校隊練習。
  - (四)專案簽報核准住宿者；細節將會公告在宿舍公布欄及學務處網頁，請宣導週知。
- 四、為維護僑民役男權益，請各班務必轉達：內政部移民署說明：「返國就學僑生如為僑民役男，應向該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出境核准」，即出國前持護照及在學證明文件，至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出境核准，以扣除符合緩徵條件期間之在台停留天數。若未依上述程序逕於機場移民署國境事務大隊申請出境，則須以一般僑民役男身分計算在台停留天數。
- 五、下一次開會時間 12 月 22 日，請下學期新任班代到會。
- 六、有任何問題，歡迎隨時和生輔組周大文小姐聯絡—(07)3220809 或電子郵件信箱 R991036@kmu.edu.tw。

## 伍、提案討論：

### 一、藥學四 張○○

▲排球場 B、C 場旁土壤不平坦，同學容易跌倒受傷。

(處理單位：總務處)

▲史懷哲大道燈光照明不足，較易傷及來往行人，建議改善該路段照明設施，以維往來行人安全。

(處理單位：總務處)

A：排球場旁土壤不平坦案，係因開學前發包廠商工作整修時，挖起堆置；將再往勘察儘速處理。

依據國家標準 CNS 規範校園道路為 2~5 lux 照度，經現場實測史懷哲大道照度為 8~25 lux，基於能源管理考量，擬不再加裝。(照度參考表請參看頁尾)

### 二、藥學三 邱○○

▲舊 W 棟及國研大樓教室之錄音系統 Anicam 常常在使用上發生問題(不能使用或品質很

差)，前已反映多次，雖回覆已修復，但狀況仍未改善，造成同學在製作共筆時很大的困擾。

(處理單位：圖資處)

A：Anicam 只能用於 XP 系統，請同學連絡數位資訊組同仁一同前往測試，目前已遇多次類此情狀，均係同學不會操作使用，並非不能使用。若發現 XP 主機系統，請致電數位資訊組更換；目前教材錄製系統皆已更新為 Evercam。

### 三、醫管資一 高〇〇

▲建議在 N 大樓或風雨球場設置專用置物櫃，以減少同學物品遭竊之機率。

(處理單位：總務處)

A：風雨球場為開放空間，在設置、保管、維護及安全等方面都待評估；目前體育教學中心已於教學大樓一樓北側走廊設置有置物櫃，同學可善加利用。

### 陸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● 學校(室內)

回 CNS 照度標準

照度	場所	作業種類
1500~750	—	製圖教室、縫紉教室、電腦教室 ◎精密製圖、◎精密實驗、◎縫紉、◎打字工作、◎圖書閱覽、◎精密工作◎公益美術製作◎黑板書寫◎天秤計劃
750~300	教室，實驗室，實習工廠，研究室，圖書閱覽室，書庫，廣播室，印刷室，總機室，守衛室，室內運動場，辦公室，教職員休息室，會議室，保健室，餐廳，廚房，配膳室	
300~200	—	大教室、禮堂、儲藏室、休息室、樓梯間、走廊、電梯走道、廁所、值班室、工友室、天橋
200~75	—	
75~30	倉庫、車庫、安全梯	

備註(一)：如屬視力、聽力不良之兒童、學生使用之教室、實驗、實習工廠時，可將照度提高上述所定的基本值兩倍(其原因係因聽力不良之兒童，必須靠別人口唇之動作去判斷別人所說的詞句)。

備註(二)：“e”記號之作業場所可用局部照明取得該照度。

● 學校(室外)

照度	場所
150~75	籃球場，排球場，網球場，◎壘球場投捕手區，游泳池
75~50	徒手體操場，機械操場，足球場，橄欖球場，手球場，壘球場
50~30	
30~5	—
5~2	學校園內道路(夜校)

註(一)：“e”記號之作業場所可用局部照明取得該照度。

# 權益部-公聽會報告

報告人：柯志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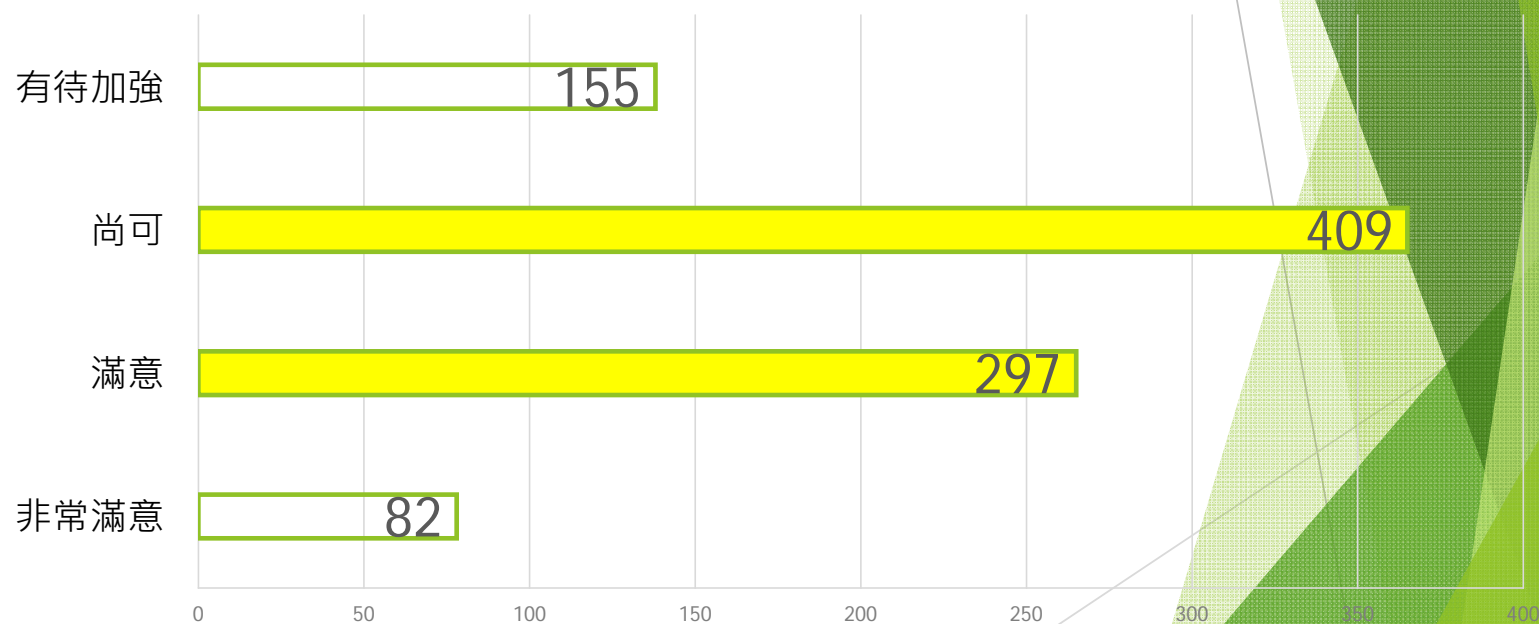
# 準備期

- ▶ 問卷發放及回收之時間：10/6發放 10/13收回 本次與議會配合做問卷 key in 的部分 普遍議員反映時間太短 班代無法如期回收
- ▶ 與書院進行之溝通：問卷內容與公聽會內容及形式

# 問卷統計數據

請問目前您對書院的時間安排感受如何？

- (1) 有待加強
- (2) 尚可
- (3) 滿意
- (4) 非常滿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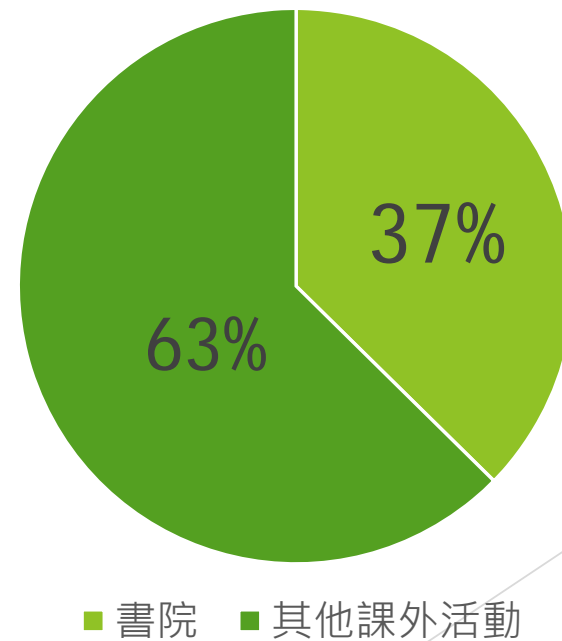


# 問卷統計數據

如果書院和其他課外活動(社團、系會、系隊等)時間有所衝突，您會如何做選擇？

- (1) 書院
- (2) 其他課外活動

## 時間衝突時的優先選擇





# 會後意見回饋

- ▶ 公聽會主題限制，可以舉辦另一場討論給想針對書院理念的人
- ▶ 認為本次主題不夠與社團想要的符合，社團還有其他問題想討論但被限制住
- ▶ 臨時改期使想要重新報名的同學無法立即收到通知，希望下次能確定時間再開放報名
- ▶ 活動前須協調好整場活動主題方向
- ▶ 建議可與書院合作，辦理時間更長的協調會
- ▶ 舉辦前可先與社團代表人討論

## 後續追蹤

- ▶ 將同學的問題及意見以書面檔案完整呈現給書院
- ▶ 將當日公聽會簡報上傳粉專及部落格
- ▶ 與社團持續溝通

謝謝大家 有問題歡迎提問

